

2025 年度
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
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5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主要职责为协助开展省内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烈士祭扫纪念、英烈文化宣传教育、帮扶和优待烈士遗属等辅助性、事务性工作，承担省内失踪烈士遗骸搜寻发掘以及鉴定分析、烈士事迹和遗物收集整理工作，开展烈士褒扬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包括 0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福建省《关于加强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工作的意见》和《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深入落实烈士纪念设施“两分一统”长效管护机制和“六个一”管护标准的基础上，逐步化解一批深层次问题，持续推动烈士纪念设施土地权属确认和产权证办理工作。

二是推动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提档升级。用好第七批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成功创建成果，推动新一轮省级烈士纪念设施申报与评审工作，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与管护，探索开展“智慧陵园”试点工作。

三是树立“英烈心·福建红”福建烈保工作品牌，推进

福建省烈士褒扬“三大员”机制，常态化做好清明节“百园千校祭英烈”、烈士纪念日“向革命烈士敬献花篮”、“烈士故事进学校、进军营”宣讲活动、“烈士亲属关爱行动”等活动。探索以新媒体形式宣传英烈精神事迹，推动福建红色文化遗存活态化、场景化展现。

四是创新开展“为烈士寻亲、为烈士立传”工作。组织开展省内失踪烈士遗骸搜寻发掘与鉴定分析、烈士事迹与遗物收集整理工作，用好《八闽英烈故事（第一辑）》成果，讲好“为烈士寻亲背后的故事”，启动新一轮八闽英烈故事编纂工作。

五是持续开展八闽烈士纪念设施网上巡礼，编印《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图册》。

六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开展烈保业务干部和英烈讲解员培训。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61
十、上年结转结余	8.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26.28	支出合计	426.2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26.28	417.43									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6	351.71									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8	43.8									3.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3	15.35									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5	28.4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12.88	307.91									4.97
2082801	行政运行	252.65	247.68									4.9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0.23	6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1	17.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1	17.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1	17.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1	48.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1	48.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7	43.07									
2210202	提租补贴	5.04	5.0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426.28	366.05	60.23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6	300.33	60.23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8	47.68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3	19.23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5	28.45		0	0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12.88	252.65	60.23	0	0	0
2082801	行政运行	252.65	252.65		0	0	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0.23		60.23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1	17.61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1	17.61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1	17.61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1	48.11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1	48.11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7	43.07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5.04	5.04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17.43	支出合计	417.4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7.43	357.2	6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71	291.48	60.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	4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5	1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5	28.4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07.91	247.68	60.23
2082801	行政运行	247.68	247.6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0.23		6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1	17.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1	17.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1	17.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1	48.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1	48.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7	43.07	
2210202	提租补贴	5.04	5.0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17.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5
310	资本性支出	28.4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
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5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67
30101	基本工资	60.48
30102	津贴补贴	65.66
30103	奖金	9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8
30201	办公费	2.3
30207	邮电费	4
30217	公务接待费	4
30228	工会经费	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4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5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年，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单位收入预算为426.28万元，比上年增加2.1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17.43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26.28万元，比上年增加2.1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66.05万元、项目支出60.2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17.43万元，比上年减少6.68万元，降低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5.3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8.4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2801-行政运行247.6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四）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0.23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支出。

（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7.6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医疗、工伤、生育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0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2210202-提租补贴 5.0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57.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1.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5.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4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开展公务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切实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烈保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 情况（万 元）	资金总额		27.08	
	财政拨款		27.0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开展英烈文化宣传，扩大社会影响，弘扬英烈精神，传承红色文化，增进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营造文明和谐社会环境。加强对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提升全省各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和管理单位人员业务水平。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人培训标准	≤45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培训人数	≥80人
		质量指标	培训、宣传经费使用合规性	≥9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及时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英烈文化社会影响面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和管理单位人员业务培训人员满意率	≥90%
备注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		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 保护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306606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426.28		
	项目支出		60.23		
	基本支出		366.05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英烈文化宣传，扩大社会影响，弘扬英烈精神，传承红色文化，增进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营造文明和谐社会环境。提升全省各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和管理单位人员业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2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2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培训人数	≥80人	
		质量指标	培训、宣传经费使用合规性	≥90%	
		时效指标	物业及水电管理按时支付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扩大英烈文化社会影响面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68万元，比上年增加1.96万元，增长8.3%，主要原因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1.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